

WT54 – 土地管理和土地政策 第一场

中方的视点

- 城市土地与农村土地的根本性区别：前者是属于国有，可服从市场规律的支配；后者为集体所有，农民有权承包使用，承包权可继承不可转卖。
- 中国当前的重大问题=国内城市化和工业化建设的急速发展。这一进程与农村的利益以及对农村的保护相冲突。
- 城市地价与农村地价的差别带来的巨利使大规模城市化建设中产生的问题更为突出。如何在城市与地方政府之间，在乡村与农业劳动者之间合理分配城市化建设带来的利益值得慎重考虑。
- 森林资源或属国有或归乡村集体所有(不过农业生产者的使用权受到一定限制，尤其是木材使用权)。使用者的权利因界定模糊而得不到任何切实的保障。
- 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牧场所有权都控制在国家手中，此后国家开放了牧场承包。2003 年以来，国家为了控制土地牧场化，开始以货币补偿的形式收回畜牧业生产者手中的土地。当前的牧场管理体制深受农村土地管理体制的影响，却与自身的特点不相适应，从而造成土质下降。
- 中国目前面临的重大问题=耕地面积的减少令食品安全受到威胁。主因有两个：大规模的城市化和工业化建设，农业人口流向城市(对农业生产失去积极性)。
- 政府对农业及农业生产者的职能多元化建设缺乏足够的重视。土地不但是生产资源也是居家之所和生存环境，同时还要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因素。如何凸显职能多元化仍是相当重要的问题。
- 中国的管理方式和可持续经营模式相当复杂，但技术革新(绿色革命)和市场机制的引入却令农业生产者难以采用传统管理模式(生产效率更低)。对于有利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传统管理模式应该如何重新加以利用？

欧方向中方提出的问题

- 农村土地不受市场机制约束。那么它只有在被纳入城市化建设时，其价格才能得以确定？又或者这之前农村土地的价值已经存在，它由其它某些机制所决定，即使这些机制并不合法？
- 区别不同农业生产者的可能性是否存在？有没有“增长型”农业生产者(譬如，比其他人拥有更多的土地)的存在，即使农村土地均为集体所有；又或者农村土地管理体制严格遵循平等原则？这一状况会否发生变化？
- 2005年就土地分配的问题发生了84000起事故和插曲。中国的不公平现象进一步恶化。在何种程度上，中国近年来创造的财富受惠于工业发展或源自腐败、投机等等？创造的财富更多的是让国家受益还是流入了那些成功截取财富的个人手中？
- 耕作者不愿耕作：农业出生产现了危机，农业生产者的收入受到威胁。那么整体农业政策出现了什么样的失误？相对丰厚的城市收入是农业人口流失的主因吗？
- 农业生产者不愿再继续老本行。您认为有必要扩大经营规模以保障食品安全和促进农业现代化吗？
- 传统的社会群体，其权利的真实性质如何？比如，游牧群体的权利传统上应与农耕群体的权利有所区别。应该如何结合传统权利的多样性以及通过全面而平等的规范的建立来改善这些权利？
- 根据中国政府目前制定的远景规划，一代人以后，多少农业生产者将不再从事农业生产？
- 城市化建设十分重要。国家是土地所有者，因此是城市化建设发展的关键：在这方面国家是否有明确的目标？城市化问题上，“国家”这一概念在中国有着什么样的意义？政府各部之间、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是否存在矛盾与分歧？
- 什么样的传统、可持续经营管理模式能在保障大城市民生方面起到关键作用？目前，任何一个城市居民的收入都比农业生产者至少高出两倍，那么要制定什么样的战略才能挽救食品安全？

WT54 – 土地管理和土地政策

第二场

● 欧方的视点

- 获得土地特别是农田有不同的方式。是否应该监督这些方式？如果是，如何监督？法国的结构政策能否构成范例并向别处推广？
- 在推广合理利用土地的同时，土地的作用和功能未能得到充分重视。
- 现存多种不同的监督规范土地利用的方式。居民（城市居民、农业工作者或消费者，等等）如何以参与和民主的方式管理这些控制规范方式？

中方向欧方提出的问题

- 中国目前面临的挑战无疑是欧洲曾经经历过的。中国必须解决食品安全问题和环境挑战：欧洲在这些方面有何经验？已经找到解决办法了？还有遗留问题吗？
- 欧盟已经建立土地质量监督机制。如何确保从调查中得出的结果能够真正促使制定可实施并能保持土地质量的和谐政策？
- 中国政府决定推进城市化进程，特别在中小城市。二战后欧洲农业工作者的数量减少，以至于现在各项政策必须致力于保留农业活动和地区。为什么？
- 在理论上，小型经营的出产率低于大型经营，但欧洲国家支持小型经营。为什么？
- 为什么欧洲城市规模提高而城市居民人数却保持稳定？
- 二战以后，欧洲各国政府是否采取了鼓励农村人口定居城市的措施？

WT54 – 土地管理和土地政策

第三场

相似之处

- 土地退化：污染、盐渍化、侵蚀、土地滑坡、土壤中的水及生物的流失等
- 在政策上对土地重要性缺乏认识（无任何针对土地的政令或法令）、对科研缺乏技术上的支持、缺乏对大众的宣传
- 在土地利用规划中未将土地作为一种资源纳入考虑
- 能源安全是一大关键
- 城市外扩给农业用地造成不良影响
- 为了实现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政策应调和好4种不可分离的因素：土地的分配、应倡导的农业现代化模式、城镇收入平衡以及新的就业机会引发的人口流动。

不同之处

- 中国的土地所受压力（对其施加的化学物质）大于欧洲
- 在欧洲，农业种植规范以法律为准，而在中国则以习惯和传统为准。
- 中国尚未实现食品保障，而欧洲农产品过剩。
- 领土规划在中国归属中央政府，在欧洲则归属地方行政区。



WT54 – 土地管理和土地政策 第四场

如何加强中欧之间的对话与交流